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

2#蒸馏装置隐患治理项目

职业病危害预评价

评价单位：北京燕山石化职业病防治所

建设单位：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

地理位置：拟建于炼油部 2#蒸馏装置现场

联系人：李静

项目简介：

该项目主要为对现有 2#蒸馏装置进行隐患治理技术改造。

本次改造不新增占地，动改的设备及管道均在原装置内进行。根据工艺改造方案，本次改造主要包括以下部分：

(1)初馏塔 C-101、常压塔 C-102 塔顶注水线有 DN20 更换成 DN40，需拆除原两条 DN20 的管线；

(2)初顶气换热器 E-100/1、E-100/2、E-101/1、E-101/2 四台换热器入口分别增加一条 DN20 注缓蚀剂线；

(3)原地更换常压塔 C-102，减压汽提塔 C-105，原附塔管道、管件均利旧（管线在原设备拆除时，管线需保护拆卸，拆卸后需做好明确标记并妥善保护）；

(4)更换常二中泵(P-114/2)和减二中泵(P-121/2, P-122)；

(5)更换 10 台换热器

(6)新增一条初侧线至常压塔；

(7)新增一台减顶气高速风机 K-1102。

现场调查人员：冯鑫宇、娄志亮

现场调查时间：2020.1.6

建设单位陪同人：马庆霞

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

该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化学因素为硫化氢、

液化石油气、汽油、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等；物理因素为噪声。

评价结论与建议：

按照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（2012年版）》（安监总安健〔2012〕73号）的规定，本项目属于“二、制造业（十二）石油加工、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 1、精炼石油产品制造”类，判定本项目属于“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”。

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、应急设施、总体布局、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、建筑卫生学、个体防护用品配备、职业卫生管理等基本符合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。用人单位应参照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进一步完善。

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：

《预评价报告》按专家组意见修改后通过。